

## 概要

###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未計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計算，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售權)應付的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586.6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用於相關用途，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授權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如活期存款賬戶)。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計算，倘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至約686.6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相關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相關用途。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出的申請

- 董事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本公司已接獲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合共9,420份有效申請(包括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認購合共85,45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1,111,200股的約7.69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15倍，故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1,111,2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於任何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前）。

##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根據國際發售分配予承配人的國際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16,666,4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5%（於任何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前）。按發售價認購的國際發售總數為116,666,4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0股的約1.17倍（於任何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前）。國際發售獲超額分配16,666,400股股份。
- 合共154名承配人（佔國際發售所涉264名承配人的約58.3%）已獲配發一手國際發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0.05%。合共175名承配人（佔國際發售所涉264名承配人的約66.3%）已獲配發不超過五手國際發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0.08%。
-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向配售指引（定義見下文）所載任何關連客戶（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國際發售遵照配售指引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進行。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據董事所深知，承

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及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已認購及獲分配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亦無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寄存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確認，(i) 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 上市時股份將最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25%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售權且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規定。

## 超額配售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買方授出超額配售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買方行使。根據超額配售權，國際買方有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買方)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行使超額配售權的截止日期，為2019年5月29日(星期三))內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16,666,4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初步發售股份的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獲超額分配16,666,400股股份，而有關超額分配可透過行使超額配售權或在二級市場購買或通過借股安排或結合上述方式補足。倘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本公司將發出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售權尚未獲行使。

## 分配結果

- 本公司亦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uiba.cn](http://www.duiba.cn) 刊登有關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 就香港公開發售而言，本公司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申請(其將載列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

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述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uiba.cn](http://www.duiba.cn) 刊登的公告查閱；
- 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5月12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http://www.ipore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至2019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期間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至2019年5月8日(星期三)，可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於下文「分配結果」一段所載地址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冊子。
- 利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相關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在報章上通知的其他日期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親自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倘有關申請人並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而就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而言，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或之前立即以平郵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親自領取其股票。倘有關申請人並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其股票，就透過**白表 eIPO**服務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而言，其股票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利用**白表 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該銀行賬戶內。倘申請人利用**白表 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則任何退款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平郵方式寄往彼等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倘申請人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有關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出，並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或(如出現變故)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供記存於彼等申請表格所示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倘申請人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報告。

- 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亦可於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利用不時有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其最新戶口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列明已存入彼等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
- 倘申請人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在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情況下，退還的申請股款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經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向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應付彼等的退款金額。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於退回股款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後，於香港結算向彼等發出的活動結單中，查閱應付彼等的退回股款金額。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相關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在報章上通知的其他日期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親自領取其退款支票。倘有關申請人並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退款支票，而就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而言，其退款支票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往彼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在申請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情況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退款支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毋須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 倘申請人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其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存入有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經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通過其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應付彼等的退款金額。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則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於退回股款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後，於香港結算發出的活動結單中，查詢應付彼等的退回股款金額。
- 僅於(i)全球發售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19年5月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9年5月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9年5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開始於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代號為1753。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在少數股東手中，故股東及各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便是少量的股份買賣，其價格亦可能出現大幅變動，且於買賣股份時務請高度謹慎行事。



## 發售價

發售價定為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未計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計算，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售權)應付的其他估計發售開支後，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586.6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用於相關用途，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授權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如活期存款賬戶)。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00港元計算，倘超額配售權獲悉數行使，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至約686.6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相關比例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相關用途。

## 已接獲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董事宣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大幅超額認購。於2019年4月29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9,420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85,455,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1,111,200股的約7.69倍。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不足15倍，故未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為11,111,200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0%（於任何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前）。

在有效申請中：

- 認購合共39,44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9,383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8.10港元計算，未計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佔甲組初步包括的5,555,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7.10倍；及
- 認購合共46,011,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合共37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8.10港元計算，未計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佔乙組初步包括的5,555,6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8.28倍。

香港公開發售中發現及拒絕受理14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概無申請因支票未能兌現而遭拒絕受理。一份申請因未有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以致申請無效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申請認購超過5,555,6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甲組或乙組各自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及超額配售權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董事進一步公佈，按發售價認購的國際發售總數為116,666,400股股份，佔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國際發售股份總數100,000,000股的約1.17倍，且國際發售獲超額分配16,666,400股股份。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為116,666,400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5%（於任何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前）。

合共154名承配人（佔國際發售所涉264名承配人的約58.3%）獲配發一手國際發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0.05%。合共175名承配人（佔國際發售所涉264名承配人的約66.3%）獲配發不超過五手國際發售股份。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0.08%。

本公司已向國際買方授出超額配售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買方行使。根據超額配售權，國際買方有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買方）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即行使超額配售權的截止日期，為2019年5月29日（星期三）內行使）要求本公司按國際發售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相同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16,666,400股額外發售股份（佔初步發售股份的約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發售已獲超額分配16,666,400股股份，而有關超額分配可透過行使超額配售權或在二級市場購買或通過借股安排或結合上述方式補足。倘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uiba.cn](http://www.duiba.cn) 發出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售權尚未獲行使。

董事確認，概無向身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向任何《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1)段所指關連客戶（不論以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分配國際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國際發售遵照配售指引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進行。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發售股份。據董事所深知，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認購及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且已認購及獲配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亦無慣常接受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寄存以其名義登記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董事確認，概無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董事確認，(i) 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上市時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i) 上市時股份將最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利用白表eIPO服務發

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400	6,133	400 股股份	100.00%
800	629	400 股股份加 629 名申請人中的 126 名獲發 額外 400 股股份	60.02%
1,200	693	400 股股份加 693 名申請人中的 305 名獲發 額外 400 股股份	48.00%
1,600	189	400 股股份加 189 名申請人中的 88 名獲發 額外 400 股股份	36.64%
2,000	280	400 股股份加 280 名申請人中的 140 名獲發 額外 400 股股份	30.00%
2,400	88	400 股股份加 88 名申請人中的 49 名獲發額 外 400 股股份	25.95%
2,800	100	400 股股份加 100 名申請人中的 58 名獲發 額外 400 股股份	22.57%
3,200	66	400 股股份加 66 名申請人中的 40 名獲發額 外 400 股股份	20.08%
3,600	52	400 股股份加 52 名申請人中的 35 名獲發額 外 400 股股份	18.59%
4,000	198	400 股股份加 198 名申請人中的 139 名獲發 額外 400 股股份	17.02%
6,000	247	400 股股份加 247 名申請人中的 214 名獲發 額外 400 股股份	12.44%

所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8,000	80	800股股份	10.00%
10,000	98	800股股份加98名申請人中的39名獲發額外400股股份	9.59%
12,000	63	800股股份加63名申請人中的40名獲發額外400股股份	8.78%
14,000	38	800股股份加38名申請人中的30名獲發額外400股股份	7.97%
16,000	32	800股股份加32名申請人中的26名獲發額外400股股份	7.03%
18,000	15	1,200股股份	6.67%
20,000	141	1,200股股份加141名申請人中的42名獲發額外400股股份	6.60%
30,000	36	1,600股股份	5.33%
40,000	26	2,000股股份	5.00%
50,000	30	2,400股股份	4.80%
60,000	49	2,800股股份	4.67%
70,000	8	3,200股股份	4.57%
80,000	8	3,600股股份	4.50%
90,000	4	4,000股股份	4.44%
100,000	30	4,400股股份	4.40%
150,000	11	6,400股股份	4.27%
200,000	16	8,400股股份	4.20%
250,000	3	10,400股股份	4.16%
300,000	2	12,400股股份	4.13%
350,000	3	14,400股股份	4.11%
400,000	8	16,400股股份	4.10%
450,000	1	18,400股股份	4.09%
500,000	5	20,400股股份	4.08%
600,000	1	24,400股股份	4.07%
	<u>9,383</u>		

所申請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所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700,000	14	85,200 股股份	12.17%
800,000	4	97,200 股股份	12.15%
900,000	6	108,800 股股份	12.09%
1,000,000	5	120,800 股股份	12.08%
1,500,000	4	180,800 股股份	12.05%
2,500,000	1	300,800 股股份	12.03%
3,000,000	1	360,400 股股份	12.01%
5,555,600	2	666,400 股股份	12.00%
	<u>37</u>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 11,111,200 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 10%（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售權）。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 100,000,000 股發售股份（可能因超額配售權行使而更改），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 90%（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售權）。

##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結果，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 eIPO 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的申請（其將載列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述方式提供：

- 不遲於 2019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uiba.cn](http://www.duiba.cn) 刊登的公告查閱；

- 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至2019年5月12日(星期日)午夜十二時正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results.com.hk](http://www.iporeresults.com.hk) (或者：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至2019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期間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669查詢；及
- 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至2019年5月8日(星期三)，可在收款銀行下列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於下文所載地址查閱特備分配結果冊子。

####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區分行	德輔道中189號
	總行	德輔道中45號
	堅尼地城分行	吉席街28號
九龍	旺角分行	彌敦道636號招商永隆銀行中心地庫
	新蒲崗分行	崇齡街8號
	尖沙咀分行	加拿分道4號

倘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申請人可向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其申請所獲分配的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核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香港結算亦會提供一份列明已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活動結單。

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亦將於2019年5月6日(星期一)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uiba.cn](http://www.duiba.cn) 登載。